

各村（居）、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环翠区人民政府威环政发〔2020〕1号《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要求，我镇成立张村镇第七次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邹伟 度假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副主任，镇党委副书记，里口山风景名胜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副主任

杨华清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范海滨 镇人大主席

张佳志 度假区党工委副书记、规划建设局局长、镇党委副书记

梁志丹 度假区管委会副主任、经济发展局局长

丛勇滋 度假区党政办公室主任  
冷 娜 度假区社会事业局局长、副镇长、镇民  
生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张淑红 镇党委委员、妇联主席

**成 员：**丛忠义 度假区农业办公室主任  
梁仲仲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于向阳 副镇长、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戚媛媛 镇党委组织委员  
姜华峰 镇党委宣传委员  
宋修建 镇党委委员、人武部长、政法委员  
姜龙京 镇人大副主席  
谭 林 镇党委委员、双岛边防派出所所长  
翟向民 张村派出所所长  
王 康 镇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丛大伟 度假区社会事业局局长助理、民政办主任  
张 英 镇村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  
韩启凤 镇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任  
刘军永 镇财政经管服务中心副主任  
张志勇 度假区经发局局长助理兼重点项目科科长  
吕荣平 镇统计科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张村镇统计科，张淑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吕荣平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人口普查期间，各项工作由

镇人口普查办公室具体安排，各村（居）、各部门、各单位要积极配合镇人口普查办公室的统一调度，确保我镇人口普查工作圆满完成。

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结束后，该领导小组自行撤消。

附件：张村镇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威海市环翠区张村镇人民政府

2020年4月3日

## 附件

财审局统计科承担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具体负责普查的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开展各项工作。

政工办负责协调村委会、村改居做好普查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村改居与城镇型居委会之间的衔接沟通工作；负责做好普查宣传工作；负责协调驻威现役军人及居住在军事管理区内的非现役军人的相关工作。

综治办负责协调派出所和边防派出所户口整顿相关工作；开展普查登记信息与户籍行政记录比对工作；协助开展港、澳、台及外籍人员普查登记相关工作；协调监狱人员普查登记相关工作。社会事业局负责协调城镇型居委会做好普查相关工作；负责协调物业等单位配合做好普查相关工作；组织协调学校做好在校人员的普查相关工作，并提供在校人员相关行政记录；协调提供出生人口、死亡人口等相关行政记录；协调上级相关部门提供火化人员相关行政记录；协助配合其他普查相关工作。

财审局做好人口普查经费的协调保障工作。

经发局负责做好限额以上工业企业普查相关工作；负责协调开展普查登记信息与参加社保人员行政记录比对工作。

规划局协助开展普查区域划分和绘图工作；负责协调房地产、建筑企业配合做好普查相关工作。